



時事日誌

中國之部

民國十九年十月十六日

◎中央常務會議准南京市黨部自十一月一日起徵求豫備黨員，以兩個月為限。

◎中日龍井村案雙方從事調查，通備就地交涉。

◎石友三就中央所委第十三路總指揮職，所部約五萬人，向北開動。

◎陳濟棠在梧州召集重要會議，決定張桂軍不即就範，即以武力解決。

◎北平商界開會作取消崇文門稅關運動。

◎日本外務次官永井柳太郎抵京，表示此次係以一觀光客身分來觀新中國之諸相，去帶所謂特別使命，擬與當路各要人會見交換意見，俾更能了解真中國。至各種交涉因本人未帶有談此各項之使命，仍由各當事者交涉。

同 十七日

◎閻錫山回太原，石家莊山西軍全撤去，于學忠電令東北騎兵趕往接防，山西軍在磁州部隊會受石友三部截擊，于學忠

忠等東北要人表明此事東北軍全未預聞。

◎河北省政府主席王樹常補行宣誓禮，吳鐵城代表中央監誓。

◎間島日領事到延吉交涉龍井村案，日報傳日方提謝罪，給詞，處罰，保證等條件。

◎譚延闓靈柩照國葬禮節移第一公園，在京中央黨部及國府要人均參加移靈禮節。

同 十八日

◎國民政府公布救災準備金法。

◎中俄會談停頓中，加拉亨致陳莫德憲，要求履行伯力協定，急速解散白俄政治團體，交還哈市自動電話權於中東路局，中俄平分中東路警備權等四項。

◎孫連仲率退駐新鄉一帶之西北軍向中央輸誠，孫之代表在濟南與韓復榘蔣伯誠接洽後，入京謁蔣。

◎蔣總司令電各省禁止招兵，新兵訓練招募處主任賀耀組通告，該處奉令撤銷。

◎泛太平洋會議代理總幹事查爾斯到北平，對第四次會議之地點及議題等有談話發表。

◎日外次永井柳太郎在京謁孫殿並見蔣。
◎考察歐美日本海軍專使杜錫珪回國抵上海，赴各國考察政治之劉鎮華李鳴鐘亦回國。

同 十九日

◎北平傳聞馮見面後決將軍權交部下，再看形勢，不得已時出洋。

◎北平商民代表赴瀋陽，請願撤廢崇關。

◎興安區屯墾督辦鄒作華向張學良辭砲兵司令職，專辦屯墾事業。該區本年墾地四十餘萬畝，墾民達五萬八千人。

◎張學良任汲金純為榆關警備司令。

◎行政院候中央執行委員會函，通告黨員開除黨籍即無公民權，停止黨權之黨員亦然。

◎龍井村到日警二十一隊，日飛機在中國領空作示威飛翔。

同 二十日

◎蔣中正主席在國民政府紀念週演說，解釋某國外交官謁見時所談「我以一等國視中國」一語之侮辱的意義，促黨政同志深省。

○馮軍孫連仲部投誠問題，經蔣伯誠借孫之代表到京接洽，蔣總司令即以收撫辦法復孫。

○鹿鍾麟由焦作電張學良，謂馮事實上已去職，西北各軍由本人指揮，願將全軍由中央編制，請代向中央請示。

○于學忠正式就平津衛戍司令職，吳鐵城代表中央監督。東北憲兵司令陳興亞率憲兵三大隊到北平。

○河北省黨務整理委員會通告各縣市黨部，在中央未決定整個辦法以前，暫時停止活動。

○河南省政府主席劉峙委員張鈞等就職。

○中央政治會議外交組討論進行交涉領事裁判權問題，對美令伍朝樞留美繼續進行，期於年內解決；對英俟研究英方答覆擬定新對案後再交涉，對法待使到京由外交部進行交涉。

○山西軍讓出張家口，東北軍到宣化。

○鴻昌由漢口乘飛機到京謁蔣。

○石友三向東北當局要求給以通火車地方為防地，石部北展至順德與東北軍聯絡防線。

○行政院會議，規定威海衛區域名稱為「威海衛行政區」，定二十一年一月十五日為召集內政會議日期。

○南京中央大學續有學生六百人提出改進校務意見，畢業同學會起而贊助，風潮擴大，祕書長張佐時被迫離校。

○張學良將鹿鍾麟願聽中央編制電轉京，並向西北軍方面表示希望閻馮出境避嫌，俾各軍均可得中央新任命。

○鹿鍾麟代表李忻冉恩谷李廣安三人到京，由要人介紹。

○哈爾濱傳，莫德惠已電京遠當局，請暫停中俄交涉，准本人回國。

○日本外務省向通信社聲明：(一)永井赴華，完全以私人資格為觀光旅行，不帶外交使命；(二)小幡已決定任為駐他國大使，其使華同意問題不必再行要求；(三)永井見蔣時，「以一等國視中國」云云，係外交辭令，斷非侮辱，決無何等問題。

○首都舉行祝捷並歡迎蔣總司令暨前方討逆將士凱旋大會，蔣到演說，有「中華民國訓政時期全國國民應做十點鐘工作」之語。

○滬登報鐵道部顧問貝克辦運西北賬務報告全文。

○中央常務會議決議，招商局應收歸國營，關於股權債務之清理，由整理委員會妥擬辦法，呈請政府核定施行。

○國民政府主席蔣中正請假回奉化原籍，於本日抵上海，偕夫人宋美齡與宋母所禮禮，並送宋母東渡。

○漢口鄂湘贛三省勸匪會議，何成濬主席，除留漢之魯滌平徐道泉外，何健亦乘飛機趕到參與，對部隊配備，經費籌措及聯絡方法均有所討論。

○蔣離京前，任李鳴鐘為西北宣撫使兼鄂豫皖邊防清鄉督辦，指揮吉鴻昌部降軍；張之江為江蘇清鄉督辦，指揮梁冠英部降軍；劉鎮華為豫陝甘三省邊防清鄉督辦。

○石友三過天津赴瀋陽謁張學良接洽防地及軍餉問題。

○東北軍董英斌旅接防張家口。

○黑河市政警長與俄領事議定中俄在海蘭泡黑河作部分之通商。

○反中央之雜軍劉春榮部(第二十軍戰後退駐河北)發生劇變，該部學兵出身之團長陳耀武，特務營長陳北王，乘軍部重要會議時，將軍長劉春榮及軍官學生出身之旅團長擊死，並拘留多人。

○國民政府國務會議決議招商局應收歸國營，任楊虎城為陝西省政府主席，參謀本部次長葛敬恩辭職，決定慰留，准鐵道部常任次長黎照寰辭職，以黃漢樞繼任，公布團體協約法。

○首都外交界有中俄會議無法進行，莫德惠不得不暫時返國之消息，惟赴俄代表團秘書烏澤聲由俄回哈，否認莫將回國。

二二二

○兩廣和平運動復起，李濟深電李張黃白勸息兵下野，並培南電薛岳轉勸張發奎急流勇退。

○連鍾麟自焦作發表滬電，聲明解除軍職，息影之初，惟鹿尚派代表秦德純赴滬，有所接洽。

○馬福祥張之江接宋哲元劉郁芬來電，謂已電中央，將所部軍隊靜候處置，並先行停止豫西軍事行動，以免人民再受塗炭。

○楊虎城電告佔領瀘關。

○總司令部任第二師長顧祝同為洛陽行營主任。

○外交部咨內政部，國際聯盟東方販賣婦女調查團將來華，請妥為招待。

○中央大學校長張乃燕離校赴滬，表示辭職，職教員學生

同 二十五日

同 二十五日

同 二十五日

同 二十五日

同 二十五日

同 二十五日

同 二十五日

起而挽留。

○蔣及夫人抵奉化原籍，奉化商會請勸故鄉之匪。

○為推廣福特飛機市場飛行來華之單葉福特飛機一架，由瀋陽天津飛抵上海。

○蔣伯誠在上海發表談話，謂中央對西北善後方針，倘西北將領以個人名義完全脫離馮鹿關係，則決與中央袍澤，一視同仁。

○英國遠東商業考察團湯姆生等到上海，因預定程序關係，即轉日本視察。

同 二十六日

○石友三抵瀋陽，張學良令石不許招兵，靜候點編，駐地候中央核准。瀋陽軍令廳通告于學忠，奉總司令電，石部第十三路軍歸副司令節制指揮。

○董英斌旅長向于學忠報告察防接，收發事。

○福建旅京同鄉因盧與邦託孫本戎電福州當局，表示願無條件送還林知淵等六人，收編盧部將成事實，特請中央澈底剿盧。

同 二十七日

○日外次永井柳太郎抵青島，即轉赴濟南。

○鹿鍾麟離隊走天津，其原因為馮國璋對鹿不滿，授意劉驥劉汝明出面反對所致。

○鄭州行營所派飛機連日在晉南拋擲炸彈。

○福建軍事因中央派大軍入閩，有迅速解決之形勢。盧與邦親電省政府，表示六一事變，與盧與明無涉，已將盧與榮革職待罪，請停止軍事進行。省政府復允即日退兵，靜候中央核辦。

○何應欽電軍政部，鄭州行營事務交王金鈺辦理，本人即回京。

○中央大學風潮因總務長黃曝，於紀念週中報告改組經過時為學生所逐，益形擴大。張乃燕在上海發表說明辭職原因之談話。

○第九軍軍長第四十七師長上官雲相辭職，總指揮王金鈺奉令兼任，於本日在鄭州就職。

同 二十八日

○何應欽電在京中央委員，謂軍事結束，本人擬從事教育生活，請轉呈蔣主席，准予辭去軍政部長及訓練總監兩職，另昇討道有功者充任。

○汪精衛離太原他適，其所主持之擴大會議因約法草案已全部通過公布，即行停會。

○太原發現「中央限閩馮於兩星期內離境，否則用飛機催行，並警告晉人為免驚恐送二人出境，俾部下可受中央新任命」之傳單。中央飛機已開始在太原拋擲炸彈，各地死傷十餘人。

○中央勳共大軍已雲集江西省境，漢口行營令各軍切實聯絡進擊，如期肅清。

○國民政府發表招商局收歸國營命令。

○中央大學校長張乃燕發表復學生書，陳述辭職真相，語涉教育部長蔣夢麟。該校八院院長電蔣主席，請批令張校長即返校。

同 二十九日

○西安西北軍及馮系人物由劉郁芬率領全退往隴泉集，有輾那縣長武入甘之趨勢，楊虎城部馬青宛旋入西安城。

○國民政府下楊虎城為陝西省政府委員兼主席令。

○孫連仲通電就國民革命軍第二十六路總指揮職，西北軍內部之分化已實現。馮玉祥在晉城，汪精衛往晤，商決下野辦法。

○張學良發表談話，一切聽命中央，並擬擇地與蔣主席會晤，商定維持治安與改善全國狀況之程序。

○盧與邦所交出之林知淵，許顯時，程時燾，鄭寶善，吳滄等五人由孫本戎護送至福州，陳乃元則病死尤溪。

○莫德惠暫緩回國，免中俄交涉破裂。

○教育部長蔣夢麟發表關於中央大學風潮之談話，謂張校長所稱係誤會。

同 三十日

○楊虎城入西安，出示安民。

○威海衛民衆聯合會電財政部，請緩行設關徵稅。

○閻錫山代表，溫壽泉梁汝舟赴瀋，與張學良商山西軍事善後辦法。

同 三十一日

○國民政府公布民國十九年善後短期庫券條例，券額四千萬。

○滬報載黃紹雄通電提出廣西和局條件，要點為：請中央停止軍事行動，粵軍退回原防，由有才望洽與情者主持廣西省政府，根本廢除廣西軍備改為地方警隊，現時重要負責人員於軍隊交出後安全離境。

○汪精衛馮玉祥抵太原晤閻錫山，商決汪即離晉，閻馮下野。

○擴大會議約法草案在平津報紙發表。

- ◎石友三部大軍圍輝縣，解決叛殺劉春榮之陳耀武部。
- ◎中央大學風潮，教育部長蔣夢麟與校長張乃燕互函責難，成短兵相擊之形勢。
- ◎中國公學有風潮，校董會議決校長馬君瑞辭職，推于右任繼任校長。

外國之部

一九三〇年十月十六日

- ◎倫敦開國際汽車展覽會。
- ◎法當道經營可西嘉島，謀固海濱要塞。
- ◎英自由黨開年會，通過一議案，聲明自由黨完全獨立。
- ◎德總理白魯寧在國會中宣佈行政方針，謂謀復國家經濟，痛斥資金外流。
- ◎土耳其國民黨與自由黨間起衝突，自由黨領袖被拘。

同 十七日

- ◎日本海軍大操演。
- ◎巴黎方面白俄，決定捐除成見，結合各派，成立一連合組織，反對蘇俄。
- ◎德國會二讀通過授權財部與紐約李赫琴生銀公司簽訂五萬萬馬克借款合同案。
- ◎美政府調巡艦赴巴西監視革命行動。
- ◎西班牙閣議議決定期舉行總選。

同 十八日

- ◎羅馬尼亞發覺蘇俄暗探機關，被捕者一百五十人。
- ◎巴西政府發表宣言，拒絕與叛黨媾和。
- ◎柏林試驗新式尾端推進機火車，速率每小時行一百八

十二公里。

- ◎西班牙工潮擴大，及於土萊度城。
- ◎埃及自主黨領袖宣言反對修改憲法總部被搜查。

同 十九日

- ◎日本大藏省決定節約案。
- ◎全印國民大會會長尼赫魯前經出獄，近因演說不繳捐稅，乃重入獄。
- ◎蘇俄人民財政委員白呂凱諾夫以反對史太林理財政策免職。

同 二十日

- ◎英政府宣布一文，發表其巴力斯坦政策，謂欲繼續依照國聯行政會所核准之委託代管條例，管理巴力斯坦。
- ◎西班牙財政界反對政府所佈限制幣價跌落計劃。
- ◎前德國銀行總裁沙樞博士赴美見荷佛。

同 二十一日

- ◎挪威總選舉左派失勢。
- ◎因法比等國限制俄貨進口，俄政府亦令商務人民委員會對法比施報復手段。
- ◎紐約方面消息，巴西革軍已逼近京城，范爾嘉將軍就任革軍最高司令。

同 二十二日

- ◎日本明年度一般會計預算概算之大藏會議完畢，預算概算總額約十四億二千一百萬元。
- ◎紐約及耶路撒冷猶太人集會，反對英對巴力斯坦新政策，謂將消滅猶太復國。
- ◎因紐約倫敦方面傳說德國社會民主黨與英工黨秘密

接洽緩付賠款，德方政黨正式關說。

- ◎英飛船失事案組織公開審查會，以西門爵士為主任。
- ◎傳美海軍總長亞丹姆氏將接受海軍參謀處建議，以美金七萬五千萬元至十萬萬元進行十五年與巡洋艦程序。

同 二十三日

- ◎日本帝國農會在東京開幹部會，謀救濟米價恐慌。
- ◎埃及國王批准新憲選舉法，國會採兩級選舉制，國王有指派教長權。
- ◎法陸長馬霍諾脫氏訪問西班牙王愛爾方沙，關係接洽國聯籌備減軍會事。

由波斯阿富汗於一九二七年時締之通好安全條約，頃由波斯政府提交國際聯盟會秘密處，請註冊公布。

同 二十四日

- ◎日本早稻田大學學生一萬三千人罷課。
- ◎暹羅京城曼谷與美京華盛頓直通電話，計長一萬五千里。
- ◎巴西革命告成，政府已倒，總統路易辭職，現由西斯特羅將軍組織臨時政府，立即解散國會。
- ◎英國國內對反對政府巴力斯坦新政策之意見，日見明顯。
- ◎荷蘭國會通過一議案，准造巡艦一艘，小軍艦兩艘，專用於荷屬東印度。
- ◎德政府為樽節國用起見，定下月起，閱員實行減俸。
- ◎倫敦海軍條約之日美兩國批准書，送達倫敦。

同 二十五日



◎法國著名新聞家海爾勒，藉德實業家雷樞堡之介紹，向德國提議締結法德軍事聯盟。

◎保加利亞王波里斯與意郡主吉娥凡娜在阿西西舉行婚禮。

◎麥唐納重釋巴力斯坦新政策，謂新政策為重伸猶太移民不可超過巴力斯坦經濟能力可吸收僑民之原則。

◎印督歐溫所擬就之新憲法草案，內容採用聯邦兩重主權制，中央政府各部部长，一部份以聯邦國會議員任之，對於國會負有責任，其他如國防財政法制各部，則對於總督負責。

同 二十六日

◎澳洲新南威爾斯選舉結果揭曉，工黨仍獲勝利，首相巴芬下台。

◎古巴禁糖出口命令，已由總統簽定。

◎國際新聞記者大會第一次組織一國際新聞記者名譽法庭。

◎紐約最富猶太人二百五十人集議，成立猶太復國緊急準備會，以保護巴力斯坦在英國代管權下之猶太人權利。

◎匈牙利總理斐恩倫伯爵，啟程赴土耳其，主旨在商訂友好條約。

◎巴西軍政府發無線電，請法西斯總統職，法為巴西自

由黨候補總統。

同 二十七日

◎希臘總理維尼齊洛訪問土京。

◎蘇俄在中央亞細亞喀拉昆沙漠試行灌溉植棉，業見成功。

◎俄當道發表技術專家揭毀蘇維埃經濟構造之陰謀，主持者為賴木海教授。

◎倫敦舉行鴉片預算，英美印俄等皆有代表出席。

◎美政府發還前所沒收之德僑存款。

◎英美日三國倫敦海軍公約，在英外部調印。

同 二十八日

◎台灣台中州霧社附近土番突起暴動。

◎英工黨政府，參與國會正式開幕禮，是實為歷史上之第一次。

◎本日為意大利棒喝黨向羅馬進發紀念日，墨索里尼演說各國備戰內幕。

同 二十九日

◎全印大會會長尼赫魯被判處徒刑兩年。

◎德聯邦議會外交委員會開會。

◎俄共黨領袖布哈林因破壞工業嫌疑被除名。
◎英國致電法政府要求用金佛郎償戰債，法政府婉辭駁覆。

同 三十日

◎英國經濟考察團抵東京。

◎日訊，此次台灣番人暴動領袖日名花岡一郎，曾受中學教育。

◎因埃王解散國會及省議會，埃及華夫特黨人起謀反抗。

◎德國會外交委員會否決各黨所提停付賠款之動議。

◎英國保守黨大會選鮑爾特爾為黨魁。

◎希臘土耳其簽定友好條約。

◎前希臘狄克推多彭嘉祿被捕。

◎毒藥製造國在限制毒藥製造之大會開會前，在倫敦開籌備會。

同 三十一日

◎日軍大舉進攻台番。

◎德五金業工潮全部解決。

◎南斯拉夫教育新令，中等以上各學校德語列入必修科。

◎法西斯就巴西總統職。